



第十四次空中航行会议

2024年8月26日至9月6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 3: 空中航行系统绩效提升
3.3: 第八版《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

第1号修改稿

地缘政治决定对国际民用航空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的影响

(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交)

执行摘要

本文件介绍了地缘政治决定对民用航空运行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的影响。《国际民用航空公约》(《芝加哥公约》)的文字和精神支持发展民用航空，以建立世界各国之间和人民之间的友谊和了解；并指出，在这方面的任何滥用都将威胁国际安全。此外，毫无疑问，没有适当的国际合作，就不可能实施《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当前的地缘政治问题导致单边制裁，进而使国家和平民无法使用国际设施和服务。这种情况最终影响了各国的发展，并使全球计划在世界某些地区的实施陷入困境。这种情况给国际民用航空和平民造成了不必要和不相关的负担，这些明显是非法的，违背了《公约》的精神。

行动：请会议：

- 审议单边制裁对平民和国际民用航空的影响，以及对当前和未来全球/地区规划的相关后果；
- 考虑采取措施，制定国际解决办法，将平民和纯粹的国际民用航空活动，如受影响的国际民航组织的全球计划排除在单边或国际制裁之外；和
- 考虑安排一个工作组来就这一问题开展研究并提出解决办法。

1. 引言

1.1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成立的目的是建立一个框架，以协调统一全世界的标准和规章。各国应努力达到国际标准和建议措施。没有合作就不可能协调统一地实施标准和国际民用航空的总体运行，而这反过来又能建立和保持各国之间和人民之间的友谊和了解。此外，国际民用航空如果免受不必要的政治问题影响，可以自动建立各国之间和人民之间的这种了解，因为它带来了各国之间的融合；而另一方面，制裁阻碍了民用航空合作和相关平民获得适当必要的服务，从而有碍国际计划。

2. 讨论

2.1 在某些情况下，政治行动使平民和国际民用航空无法从国际设施中获得必需服务来实现发展，以维持地区和国际安全运行。这也妨碍了国际安全运行和/或全球计划，如全球和地区空中航行计划。MIDANPIRG21/RASG11 的结论报告第 5.3.38、5.3.39 和 5.3.40 项提到了一个事例，涉及长期以来因海外资产管理办公室（OFAC）许可证而妨碍了伊朗登记飞机的高度监测，这引起了国际民航组织中东地区各国的关切。

2.2 利用民航组织的能力建设计划也因阻止资金转移的单边制裁而受阻。

2.3 国际民用航空芝加哥公约规定：

“鉴于国际民用航空的未来发展对建立和保持世界各国之间和人民之间的友谊和了解大有帮助，而其滥用足以威胁普遍安全”。

国际民用航空对各国友谊和了解的影响不容忽视，但世界某些地区的地缘政治问题对国际民用航空计划造成了极大的不利影响，原因是管理和掌握航空业的国家通过封锁技术和业务滥用单边制裁，而不考虑这种制裁对平民和国际民用航空的影响。这些行动破坏了各国之间的友谊和了解，进而引起了对国际安全和安保退化的反思。

2.4 国际民用航空芝加哥公约第四条还规定：

“缔约各国同意不将民用航空用于和本公约的宗旨不相符的任何目的。”

目前，对拥有航空业服务和相关技术的实体具有治理或影响力的国家制裁其他国家的政治决定助长了航空业的问题。这种国家制裁迫使民航业违背《国际民用航空公约》的文字和精神。实际上，这些行动可被视为违反了《芝加哥公约》的文字和精神。

2.5 芝加哥公约第四十四条还规定：

“第四十四条：国际民用航空组织的宗旨和目的在于发展国际航行的原则和技术，并促进国际航空运输的规划和发展，以：

- a) 保证全世界国际民用航空安全地和有秩序地发展；
- b) 满足世界人民对安全、正常、有效和经济的航空运输的需要；和
- c) 促进国际航行的飞行安全；等”。

《芝加哥公约》第四十四条明确提出，国际民航组织的宗旨是促进国际航空运输的规划和发展，以保证国际民用航空在全世界的有序发展，因此，国际民航组织及其成员国应认真研究任何不利于这种有序发展的行动，并作出相应的反应。如果国家间的制裁阻碍国际民用航空的有序发展，那么此种发展就无从谈起。显然，任何全球计划都无法确保在这种制裁下的有序发展。

3. 结论

3.1 请国际民航组织和成员国考虑将纯粹的民用活动服务和支持合法地排除在制裁范围之外。有关实体的这种合作有助于建立各国之间的友谊和了解。

3.2 至于《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应在以前和以后的修改编订中考虑到这些限制。

3.3 应启动并制定解决这一问题的国际方案。一个有共同志趣的工作组可以作为起点，来研究和建议解决问题的方法。

— 完 —